

证券代码：838861 证券简称：华鹏精机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莱山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 万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郝喜丽、杨苏元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股

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